

約翰·麥克阿瑟 (John MacArthur) 著



■ 劉如菁 譯





亲爱的：

愿

一本小书

一则故事

一份想念

带给你生命最大的祝福！

_____敬赠

• 本书所引圣经经文，取自圣经公会
《新标点和合本》。



❖ 故事的原貌 ❖

故事是这样开始的：

一个人有两个儿子。小儿子对父亲说：「父亲，请你把我应得的家业分给我。」他父亲就把产业分给他们。过了不多几日，小儿子就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来，往远方去了。在那里任意放荡，浪费资财。既耗尽了一切所有的，又

遇着那地方大遭饥荒，就穷苦起来。于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个人；那人打发他到田里去放猪。他恨不得拿猪所吃的豆荚充饥，也没有人给他。

他醒悟过来，就说：「我父亲有多少的雇工，口粮有余，我倒在这里饿死吗？我要起来，到我父亲那里去，向他说：父亲！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；从今以后，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，把我当作一个雇工吧！」

于是起来，往他父亲那里去。

这里提到一个年轻人，未婚，生性叛逆、挥霍无度、道德败坏，对父亲大为不敬，冷酷无情。这个不安份的小儿子，对父亲提出一个大逆不道的要求：「把我应得的家业分给我。」

这个故事发生在中东地区，凡是熟悉中东文化的人一定能了解，依照当时的文化背景，一个儿子要求提早分家产，等于说：「爸，我希望你死掉，你是一个障碍，你妨碍了我的计划。我要自由，我要实现自我。我现在就要离开这个家。我另有计划，跟你无关，跟这个家无关，跟这个庄园无关，甚至跟这个村子无关。我要独立生活。现在就把将来要给我的遗产分给我，我要离开这个家。」当逆子提出这样的要求，犹太

家庭的父亲不但不会分出家产，还会当众狠狠赏他一巴掌，将他逐出家门；甚至有些家庭索性为这个儿子办丧礼，以示永诀。

但这个故事中的父亲只做了一件事：就是把产业分给他。他没有动怒，没有威吓，也没有搬出养育之恩来痛斥这个不肖子。父亲的痛，不只是儿子的悖逆；更不堪的是，小儿子走后，消息立刻传遍整个村落，越传越广。这鲁莽叛逆之子使他的父亲、他的家庭和自己的名誉都大大蒙羞，而他却一走了之，置身事外，一点都不在乎。

故事说，「小儿子就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来」，意思是浪子把他所有的一切和分到的财产，全部变卖成现

金，然后「往远方去了」。这个年轻人不但抛下自己的家和家人，也抛弃他从小信仰，来到外邦人之地，一个没有人认识他的地方，自由自在地过放荡的生活。

虚谎的保证

一个只顾自己贪图享受的浪子，任意放荡，没多久就「耗尽了一切所有的」。罪从来不实现它所给人的保证，当罪人毫无所觉地追求享乐的生活，最后却被引向毁灭的死胡同。这就是罪惯用的伎俩！当浪子把钱花光了之后，「又遇着那地方大遭饥荒」。古代的大饥荒都有几个共同特点，人们必须拿野草、旧鞋、腐肉、垃圾充饥，甚至发生

人吃人的悲剧。当然，闹饥荒并不是浪子的错，但人生就是这样，他愚昧地认定未来一定会如何，谁知屋漏偏逢连夜雨。他背叛了神和自己的父亲，现在竟无处求援。

绝望的困境仍没有促使浪子产生回家的念头，他不想面对自己的错误，只想靠自己苦撑下去。于是，「去投靠那地方的一个人；那人打发他到田里去放猪。」原来，他所投靠的人并不是真的雇用他，而是让他做没有人愿意做的最低贱的工作。对这个从小熟悉圣经的犹太年轻人来说，猪是当时社会所不耻的不洁之物，只要与猪接触，就被认为是灵性污秽的人。可悲的是，他屈就的努力仍无法裹腹，「他恨不得拿猪所吃的

豆类充饥，也没有人给他。」

到了人生最无望的处境，浪子终于想起了父亲！「他醒悟过来，就说：『我父亲有多少的雇工，口粮有余，我倒在这里饿死吗？我要起来，到我父亲那里去，向他说：父亲！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；从今以后，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，把我当作一个雇工吧！』于是起来，往他父亲那里去。」

故事到这里，面临一个极大的转折。他的父亲会接纳这个回归的浪子吗？他后来的处境究竟如何？在挥霍掉所有珍贵的亲情、家产、信仰之后，他还有得到幸福的权利吗？

不配的幸福

故事接着说：

相离还远，他父亲看见，就动了慈心，跑去抱着他的颈项，连连与他亲嘴。儿子说：「父亲！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；从今以后，我不配称为你的儿子。」

父亲却吩咐仆人说：「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来给他穿；把戒指戴在他指头上；把鞋穿在他脚上；把那肥牛犊牵来宰了，我们可以吃喝快乐；因为我这个儿子是死而复活，失而又得的。」他们就快乐起

来。

很显然，父亲在儿子离家之后，忍受着无法言说的椎心之痛，因为他晓得儿子过的是什么生活，也知道他面临的必然结果；但父亲所恳切期盼的只是儿子能活着回来。

父亲奔向儿子的一幕，道出了许多细节：在当时的文化背景下，儿子还未靠近，父亲就跑过去抱住儿子，是破坏礼节的可耻举动。有身份地位的成年人，应该以稳健威严的步伐行走；奔跑是小孩和奴仆才有的举止。但这位父亲却撩起长袍，用最不威严的方式飞奔向前。

当父亲跑到任性的儿子面前，他再

也忍不住满腔的爱，毫不迟疑地宽恕了儿子，直接拥抱儿子。故事说那父亲「抱着他的颈项，连连与他亲嘴」，不只是亲一下，而是整个人扑上去紧紧拥抱儿子，不管儿子有多臭、多脏、多恶心，还把他的头埋在儿子的颈项之间。浪子原准备跪下亲吻父亲的脚，谁知反倒是父亲先亲吻儿子像猪一样臭气熏天的头。

浪子震惊之余想必手足无措，在他做了那些不堪的事之后，他几乎不能理解这是怎么回事。村民们对这父亲的举动也是大惑不解。

更戏剧性的转折发生了，这父亲当场给这个忏悔的儿子三件礼物：袍子、戒指、鞋子。当时大家都明白每一件礼

物的含义：袍子是专为尊荣显贵的宾客预备的；戒指是一只公证时的用印，戴着印戒的人可代表全家执行公务，作父亲的用这只戒指恢复浪子作儿子的权柄；穿上鞋子是非常重要的表态，象征这个逆子从这一刻起完全恢复作儿子的特权。

父亲赋予悔改的儿子最高的荣誉和特权之后，随即宣布大宴宾客以示庆祝：「把那肥牛犊牵来宰了，我们可以吃喝快乐；因为我这个儿子是死而复活，失而又得的。」父亲的喜乐里带着丰盛的温柔怜悯，没有一丝忿恨苦毒。

久藏的愤怒

假如故事在此结束，已经很圆满

了,但整个故事却因着大儿子出现而骤然改变。

那时,大儿子正在田里。他回来,离家不远,听见作乐跳舞的声音,便叫过一个仆人来,问是什么事。仆人说:「你兄弟来了;你父亲因为他无灾无病地回来,把肥牛犊宰了。」

大儿子却生气,不肯进去;他父亲就出来劝他。他对父亲说:「我服事你这多年,从来没有违背过你的命,你并没有给我一只山羊羔,叫我和朋友一同快乐。但你这个儿子

和娼妓吞尽了你的产业,他一来了,你倒为他宰了肥牛犊。」

父亲对他说:「儿啊!你常和我同在,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;只是你这个兄弟是死而复活、失而又得的,所以我们理当欢喜快乐。」

(路加福音十五章 11~ 32 节)

浪子的哥哥是公认的好儿子,在弟弟离家之后,他尽守本分,在田里监督所有工作,为要确保庄园的富裕。尽管整个村子已经议论纷纷好一阵子了,他却一点都不知道家里正在摆筵席庆祝。

当他回到家，筵席正进行得相当热闹，空气中飘着烤肉的香味，乐师和舞者带着大家欢乐庆祝。

从他没有立即被召回这件事就可以看出，父亲对大儿子会怎么想早已心知肚明。大儿子回来，离家不远，「听见作乐跳舞的声音」，就十分惊讶，这是可以理解的；但是他却在屋外生气，不肯进去。因为当他得知父亲如此兴奋欢喜的原因后，反而非常愤怒不悦。假如这个儿子怀有正确的心态，以及他对家人拥有真正的爱和关心，那么故事的场景应该是一家三口互相拥抱，喜极而泣。

他定意要和这场庆祝保持距离，并要求给个说法。他没有直接去问父亲，

而是叫来一个仆人，问是什么事。仆人以为大儿子听到好消息会很高兴，回答说：「你兄弟来了；你父亲因为得他无灾无病地回来，把肥牛犊宰了。」大儿子一听这些细节就全明白了。父亲不但接纳了那个无耻的浪子回家，还恢复了原本破裂的父子关系。

长久以来压抑在大儿子稳重外表下的悖逆，此刻全都爆发出来。毫无疑问，父亲早已知晓大儿子的内心状况，却无半句责备。这时，「父亲就出来劝他」。父亲从庆祝会中走出来，走到外面找正在赌气的大儿子，他劝自义的大儿子少些愤慨，他对大儿子和回头的浪子一样都是完全怜悯，无半点责备。但是大儿子的反应却大大不同！

其实大儿子怒气满怀的真正原因，并不是冲着他挥霍的弟弟，而是对他以恩典为本的父亲不满。弟弟不但没有因所犯的恶行和羞辱家门而受到应得的处罚，竟还享用父亲死后应归属于哥哥的资源。从这里可以看出大儿子其实隐含比浪子更严重的悖逆！

✿ 故事外的故事 ✿

「浪子」的故事」是圣经路加福音十五章11~ 32节的记载，也是主耶稣所讲的故事之一，是细节最丰富、戏剧张力最强、对个人意义最深刻的一则故事。故事中的人物，大家耳熟能详，甚至可以在三个主角身上看见隐藏的自我。

正像故事中的小儿子，我们也犯了背叛父亲的罪，因为我们公然冒犯了一

位良善又恩慈的天父，定意违背我们与创造主的关系。

我们犯罪不但是轻视天父神圣的权柄，也是鄙弃祂的慈爱；我们不但是在摒弃祂的律法，也是摒弃祂本身。犯罪就是否认神的崇高地位，是一种恨恶神的表现，等于是希望祂不存在或死掉。由于所有罪的核心都有这种鄙视神的成份，因此即使是最微小的罪，其恶亦足以带出永远的祸源、不幸和悲惨。

换言之，我们都是浪子：每个人都犯了任性、浪荡、放纵的罪，自己想要怎样就怎样，鲁莽行恶不顾后果。若非神恩典的约束，我们早就浪费了生命，挥霍了神赐我们的祝福。

这个年轻人最后沦落猪舍就是最好

的例子，说明罪的后果必然是毁灭和痛心。我们根本没有能力修补自己的破碎人生，为自己所犯的罪孽代赎；因此我们绝对没有办法靠自己除去心中的罪疚，无论是心理学、团体治疗，甚至用毒品、酒精或其它逃避的方式，都不可能除掉。我们也不可能用搬迁住处、嫁娶新人或远走天涯，来逃避罪的后果。即使用尽一切办法躲避，罪恶的清算日终究会到来，届时，罪必定会狠狠地把罪人抛到谷底深渊。

关于悔改

浪子终于发现自己跌落谷底，他在完全尝到罪恶的苦果之前，幸好及时「醒悟过来」。

在田野放猪终究对浪子有益，那正是神的安排。浪子苏醒过来，正视现实。当他孤独地在田野放猪，不得不面对自己沉沦的光景，突然，他从极端的麻木中惊醒，思绪变得清晰起来。他醒悟之后的第一个直觉，就是想办法怎样回去找父亲。他要回家！这个小儿子有生以来第一次下决心离弃罪恶，要恳求父亲原谅，要服从父亲的权柄。

浪子的决定并非只是想重获父亲的同情，更不是为了回到昔日舒适的生活，而是真正从心底认罪悔改。浪子回头的第一步，就是诚实面对自己的情况。这是非常重要的一步，意味着罪人正视自己已经沦落到何等凄惨的地步，愿意担起自己所作所为的责任，认清自

己犯的罪有多严重，承认自己全然无助，并且转向那真正能帮助他的人。其实，所有真实的悔改都要从「准确认清自己的情况」这一步开始。当一个人完全面对自己的真实状况，他就没有假扮的自尊和自信，也没有自我防御，当然也不会要求个人权利或头衔地位了。

在此之前，浪子未曾表现出对父亲一丝的尊敬和爱，连起码的感谢也没有。但现在，他不得不承认，就算在自己父亲手下作最低下的仆人，也远远好过一个人在田野放猪。这时他已经完全尝到追求「自由」的苦果，也真实体会到，愚蠢地追逐自私享乐的代价就是死亡。他孤单、颓丧、潦倒、忏悔，但他同时也相信父亲。表面的懊悔和真心的

悔改得救，二者间的差异就在这里。浪子对父亲的怜悯有信心，这点把他带回父亲身边，而不是逃得更远。

关于得救

犯了罪就需要赎罪，这是普通常识。神也说，祂必不以恶人为义，也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。否则公义何在？天理何在？

犯罪必须赎罪，这是确实的。切莫以为神的赦罪只是把头转过去，假装那罪从未发生过。可是，没有一个罪人能够为自己所犯的罪彻底赎罪，这就是为什么圣经一再强调需要代赎。旧约圣经应许神必给世人一个合适的赎罪祭，而新约圣经则告诉我们这个应许已经应验

了。

因为，神借着耶稣基督成为人的样式，代替我们承受罪的工价。

「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；惟有神的恩赐，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，乃是永生。」

(罗马书六章23节)

「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：他本有神的形像，不与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；反倒虚己，取了奴仆的形像，成为人的样式；既有人的样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顺服，以至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」

(腓立比书二章5~ 8节)

「基督既为我们受了咒诅，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；因为经上記着：『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。』」

(加拉太书三章13节)

「神使那无罪的，替我们成为罪，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。」

(哥林多后书五章21节)

因为我们都犯了罪，该当一死，该当永远与神隔绝——据耶稣形容那是极其痛苦，无法言喻的凄惨；但神的儿子

代替我们忍受了罪的刑罚。因着耶稣代替我们偿付罪债，天父就能够完全赦免我们的罪，而且不必违反祂全然公义的本性。(编者按：神的预备，罗马书五章8节：「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，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。」)

假如故事就在浪子重新被父亲接纳的场景中结束，故事就非常圆满了。但是耶稣再次令听众大呼意外，整个故事的情节因着大儿子出现而骤然改变。

庄重又体面的罪人

(大儿子)对父亲说：「我服事你这多年，从来没有违背过你的命，你

并没有给我一只山羊羔，叫我和朋友一同快乐。但你这个儿子和娼妓吞尽了你的产业，他一来了，你倒为他宰了肥牛犊。」

大儿子所说的话生动地描绘出一个表面上的义人是如何思想的。他一点都不明白神的恩典足以拯救罪人这观念，他憎恶立即赦免的怜悯心。他为了赢得人的尊敬和神的恩惠，一辈子辛苦地工作，而那些堕落放荡的罪人竟能获得立即的赦免，与父亲的关系也完全恢复，好像不曾犯过错似的。

不管大儿子承不承认，其实他和浪子一样需要父亲的宽恕和怜悯。本来他应该是最热切参与庆祝的人，但他却憎

恶父亲以仁慈对待重返家门的弟弟，殊不知他也一样迫切需要父亲的怜悯。

自义与假冒为善是致命的病，它悄悄地由里到外置人于死地；它躲在精心修饰的宗教假面具底下，虽躲过所有人的目光，却逃不过神的眼目。它用欺骗和毁坏，蒙蔽所有用眼观察的凡夫俗子和它的受害者。宗教人士常会染上这种自欺的病，他们是对自己撒谎的专家，或许是因为真理令他们难以承受吧。这些守律法又虔诚的罪人深深以为，做再多的善事还是不够，所以他们不停地追求良善，更加卖力地做好事来说服自己和别人。这自欺的力量之大，甚至令他们拿自己「良善」的标准来衡量神的作为，当祂赦免那些不配得赦免的人时，

他们还敢质疑上帝的公义！

这些庄重体面的罪人和浪子一样都需要神的恩慈怜悯。浪子公然犯罪，最后别无选择，被迫面对自己需要恩典。而许多一丝不苟、固定作礼拜的人可不是这样，他们从未逃离父亲的庄园，内心的悖逆从未曝露出来，他们出席教会聚会，表现恭敬顺从的样子，一心期待父亲把他们自认应得的产业分给他们。对他们而言，神的祝福是要努力去赚取，神的赦免必须竭力去讨来，而「神儿女」的头衔只属于顺从者。但是，他们和大儿子一样不认识他们的父，也不认识有关罪、公义、良善和赦免的真理。

离开了神的恩典，除了犯罪，没有

人有力量做任何事。就连好行为也因自利和骄傲而被玷污了。那些自以为做好事以获取神恩惠的人，其实只是自己骗自己，也因此给自己定了罪。

从表面看来，他们所做的工可能是善行义举，单从人的眼光看可能很动人；但圣经说得很清楚：一切人所看为好的，值得神赞许的，包括人的作为、宗教的行动和正义之举，在神看来都只不过是污秽的衣服，都被不纯正的动机给玷污了。人做那些善事的时候抱着要获得神明祝福的心态，其实这种心态正是滋生骄傲和伪善的温床。

恩典是罪人的惟一希望。

请注意大儿子的一言一行，他拒绝叫浪子「我的弟弟」，他说「你这个儿

子」,然后又别有用心地讲出浪子的罪行,还描绘得有形有色,尽管他非常清楚父亲已经公开赦免那些罪了。

看来大儿子是故意先把最冒犯父亲的罪抖出来,摊在桌上,他所指控的罪,就技术而言,在摩西律法的公正原则下,理当被处以死刑。他很有技巧地强调浪子是该死的,而且如果浪子死了,他会很高兴。他明知父亲对小儿子的爱,却还这样恶意攻击,实在是太冷酷无情了!

父亲听了大儿子连珠炮似的忿恨言语之后,慈爱柔和地回答说:「儿啊!你常和我同在,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;只是你这个兄弟是死而复活、失而又得的,所以我们理当欢喜快乐。」

有时候,对浪子的耐心恐怕比对恭顺的宗教人士有耐心还来得容易。从前堕落潦倒的罪人彻底归入主名下,确实是人间一大乐事。他们没有假冒为善的空间,他们多半满怀热忱,渴望学习,充满感恩,热心地领人信主。比较令牧者伤心的,反而是在教会长大,从小就学会如何假冒为善的人。抱怨者、批评者、坏脾气的,通常都是出自那一群人。有时还真需要神额外的恩典才能恰如其分地响应他们。

故事没有显示大儿子回答了父亲温柔的劝告,显然他的心还是像石头一样又冷又硬。所以父亲才会最后一次劝他:「你这个兄弟是死而复活、失而又得的,所以我们理当欢喜快乐。」这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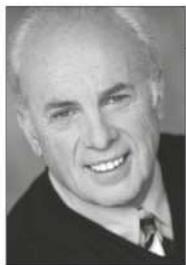
耶稣这则比喻的中心主旨。对父亲而言，庆祝会不过是自然的反应，理当如此，不庆祝才是不对的。

至于未说出口的暗示：「只要你进来，大家也会为你庆祝的。」大儿子应该懂，可惜，顽梗的心阻塞了他的听觉。

耶稣的比喻就讲到这里——父子站在庆祝会外面，问题没有得到令人满意的解决。父亲给大儿子的劝告悬在半空中，故事就在这个柔性劝告中结束。因为耶稣讲这个比喻是要点出一个事实：神的劝说已延伸到一切自认配得神恩典与恩惠的人。每一个浪子回头，天上都会响起欢庆的声音，而这些欢庆就是你的邀请，邀请你进去参与庆典。

如果你还待在外面，只有一个原因，就是你以自己独特的方式，不愿意承认你也是浪子。你只有接受自己灵性贫乏的事实，才能进入庆典里。

亲爱的读者，如果你还有迟疑，仍在庆典外流连，请记住，天父正在门口守候着你，邀请你进来参加盛典。请你，进来吧！（正如罗马书十章9-10节所说：「你若口里认耶稣为主，心里信神叫他从死里复活，就必得救。因为，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，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。」）



作者简介

约翰·麦克阿瑟牧师 (John MacArthur) 是「恩典赐你」 (Grace to You) 事工的创办人，也是著名的圣经教师 and 许多畅销书的作者。



亲爱的读者：

神是你的天父，你是祂所爱的孩子；

天父爱你，一直在守候你，要展臂接纳你，只要你愿意回到祂的身边。

(你可以按着下面的祷告文跟天父祷告，表明你愿意回到天父身边，与祂和好。)

亲爱的天父：

谢谢祢爱我，接纳我，

我愿意回家，回到祢的怀抱。

请祢赦免我的过去，使我恢复与祢的关系，接纳

我进入祢永远的家中。

奉耶稣的名祷告，阿们！